

# 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

2024. 04. 13 第 25 次分享

## 三、内在人和外在人（第十部分）

49. 关于属灵人所处的天堂之光。天堂里有大光(1117, 1521, 1533, 1619-1632 节)。天堂里的光远远超越世上的正午之光(1117, 1521, 4527, 5400, 8644 节)。我经常看见这光(1522, 4527, 7174 节)。最内层或第三层天堂的天使所拥有的光就像阳光，第二层天堂的天使所拥有的光就像月光(1529, 1530 节)。光在最内层天堂如火焰一般，在第二层天堂则是亮白的(9570 节)。

天堂里的一切光都来自在那里显为太阳的主(1053, 1521, 3195, 3341, 3636, 3643, 4415, 9548, 9684, 10809 节)。主是天使天堂的太阳，这太阳是祂的神性之爱(1521, 1529, 1530, 1531, 1837, 4321, 4696, 7078, 7171, 7173 节)。在天堂，从主发出的神性真理显为光，并构成天堂的一切光，或说是天堂里的一切光的源头；这就是为何这光是属灵之光(3195, 3222, 5400, 8644, 9399, 9548, 9684 节)。因此，在圣言中，主被称为光(3195 节)。这光因是神性真理，故包含神性智慧和聪明(3195, 3485, 3636, 3643, 3993, 4302,

4413, 4415, 9548, 9684 节)。光如何从主流入天堂, 通过太阳周围的光晕来说明(9407 节)。主对天堂来说就是太阳, 那里的一切光都来自祂(参看《天堂与地狱》一书, 116-125 节); 来自这太阳的光是神性真理, 来自这太阳的热是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参看《天堂与地狱》一书, 126-140 节)。

\*\*\*\*\*

(AC5400) 使人能在天堂看见的天堂之光就是从主所得的神性真理, 这神性真理在天使眼前显为光, 而这光比世间正午之光还明亮上千倍; 这光因含有生命在里头, 故光照天使眼睛视觉(eyesight)的同时, 也光照其理解力的视觉(the sight of understanding), 并根据他们所处良善的量和质赋予他们对真理的感知。

(AC3195) 圣言经常提到“光”, 它在内义上表示从良善而来的真理。但在至高意义上, “光”表示主自己, 因为祂是良善和真理本身。此外, 祂自己也实实在在是天堂里的光, 不过这光比世上的光要无限明亮得多(参看 1053, 1117, 1521-1533, 1619-1632 节)。灵人和天使靠这光看见彼此, 存在于天堂中的一切荣耀都通过这光而清晰可见。就其亮度而言, 这光似乎和世上的光差不多, 但其实并不一样, 因为这光不是属世的, 而是属灵的。它含有智慧在里面, 以至于以这种方式在天堂居民眼前发光的, 是纯粹的智慧。因此, 天使越智慧, 他们

所在的光就越明亮(2776 节)。此外，这光光照人的理解力，尤其光照重生之人的理解力；只要人活在肉身，他就注意不到这一点，因为那时世界之光占据主导地位。在来世，恶灵也看见彼此，还看见出现在灵人界的许多代表。他们的确凭天堂之光看见；然而，他们的光就像从炭火发出的那种劣质的微光，因为天堂之光抵达他们那里时，就变成这种劣质的光。

至于光的源头本身，它自永恒就唯独从主存在，因为光的源头，即神性良善和神性真理本身，就是主。自永恒就存在的神性人身或人性(约翰福音 17:5)就是这光本身。由于这光无法再影响如此远离良善和真理，因而远离这光，并将自己投入黑暗的人类，所以主愿意出生，披上人身或人性本身。事实上，祂这样做不仅能光照人的理性事物或概念，还能光照他的属世事物或概念。主在自己里面将理性层和属世层都变成了神性，以便祂对那些坐在如此幽暗中的人来说，也可以是光，或说这些人也能拥有光。

(AC4302) “他的大腿就瘸了” (注：创世记 32:31，联盟修订版：太阳刚出来的时候，雅各经过毗努伊勒，他的大腿就瘸了) 表真理尚未被纳入这样的次序：它们连同良善都能进入属天-属灵的良善。这从“瘸”的含义清楚可知，“瘸”是指拥有这样的良善：尚未包含纯正真理，但包含纯正真理能被注入其中，并且不会与纯正真理相矛盾的一般真理，如下文所

述。不过，就论述主的至高意义而言，“大腿瘸了”表示真理尚未被纳入这样的次序：它们连同良善都能进入属天-属灵的良好善。“大腿”是指属天-属灵的良好善（参看 4277, 4278 节）。

至于真理在进入良善（此处是指属天-属灵的良好善）时必须拥有的次序，这也是无法阐述清楚的；因为首先必须知道何为次序，然后知道何为真理的次序；以及何为属天-属灵的良好善，再就是知道真理如何通过良善进入那属天-属灵的良好善。即便这些事被描述出来，它们也只能显明给那些处于天堂感知（heavenly perception）的人，而根本不能显明给那些唯独处于属世感知（natural perception）的人。因为那些处于天堂感知的人处于来自主的天堂之光，这光含有聪明和智慧在里面。但那些处于尘世之光的人则没有任何聪明或智慧，除非天堂之光流入这尘世之光，并以这种方式来利用它，即：属天堂的事物能在属尘世之光中，如同在一面镜子或某种代表形像中那样被看到。因为若没有天堂之光流入，尘世之光就无法使任何属灵真理呈为可见。

关于真理为了能进入良善必须所处的次序，只能说明这一点。一切真理，和良善一样，无论总体还是细节，甚至最细微之处，在天上都必须被纳入这样的次序，即：真理以诸如人体各部位、器官、脏腑彼此关联所在的那种形态彼此关联。也就是说，它们的功用彼此关联，无论总体还是细节，以及最细

微之处，并且如此行动，以至于就是一个单一整体。天堂本身正是凭真理与良善所纳入的这种次序而被称为大人。天堂生命本身出自主，主凭自己将每一个事物纳入这种次序。因此，天堂就是主的形像和样式；故当真理被纳入诸如天堂所在的那种次序时，它们就处于天上的次序，并能够进入良善。每位天使所具有的真理与良善都处于这样的次序；每个正经历重生之人所具有的真理与良善也正在被纳入这样的次序。简言之，天堂的次序就在于对真理，也就是在系对邻之仁之良善的良善中的信之真理的适当排列，和对在良善，也就是对主之爱之良善中的这些良善的适当排列。

“瘸”表示拥有这样的良善：尚未包含纯正真理，但包含纯正真理能被注入其中，并且不会与纯正真理相矛盾的一般真理；因而“瘸腿的”或“瘸子”（lame）是指那些拥有良善，但由于对真理的无知而没有纯正良善的人，也就是那些拥有诸如彼此过着仁爱生活的外邦人所拥有的那类良善之人。

\*\*\*\*\*

天堂之光光照天使和灵人的视觉和理解力(2776, 3138 节)。在那里，他们照着他们的聪明和智慧而拥有光(1524, 3339 节)。从圣言来证明(1529, 1530 节)。天堂里的光有许多不同类型，和那里的天使社群一样多(4414 节)。由于良善和真理在天堂有无穷的多样性，所以智慧和聪明也有无穷的多样

性(684, 690, 3241, 3744, 3745, 5598, 7236, 7833, 7836 节)。天堂拥有光和热, 表示它拥有智慧和爱(3643, 9399, 9400 节)。

\*\*\*\*\*

(AC2776) “把他献为燔祭” (创世记 22:2, 联盟修订版: 神说: 你要带你的儿子, 就是你所爱的独子以撒, 往摩利亚地去, 在我指示你的一座山上, 把他献为燔祭) 表示祂要将自己或这理性圣化为神性。这从“燔祭”的代表清楚可知, 在希伯来民族和犹太教会中, “燔祭”是他们最神圣的敬拜行为。有燔祭, 也有祭物, 至于这些代表什么, 可参看前文(922, 923, 1823, 2180 节)。他们的圣化是通过燔祭和祭物实现的, 这就是为何此处“献为燔祭”表示圣化为神性, 因为主将祂自己圣化为神性, 也就是说, 通过试探的争战和胜利将人性与神性合一(参看 1663, 1690, 1691e, 1692, 1737, 1787, 1812, 1813, 1820 节)。

如今大多数人以为, 燔祭和祭物表示主的十字架受难, 主通过十字架受难偿还了所有人的罪孽。他们甚至以为祂把这些罪孽都揽到自己身上, 从而担当了它们。因此, 那些相信的人就以这种方式称义和得救, 只要他们认为, 即便在临终前的最后一刻认为主为他们受难, 不管他们整个一生过着怎样的生活。然而, 事实并非如此。十字架受难其实是主所承受的最大程度的试探, 祂通过这试探将祂的人性与神性, 并神性与人性

完全合一，从而荣耀了祂自己。这种合一本身就是那些拥有对主之信，也就是仁之信的人能够得救的手段。因为至高的神性本身无法再抵达人类那里，人类已经如此彻底地与爱的属天事物和信的属灵事物隔绝，甚至不再承认它们的存在，更不用说感知它们了。因此，为了至高的神性能降到处于这种状态的世人那里，主降世并在自己里面将人性与神性合一。这种合一只能通过最严厉的试探的争战和胜利，最后通过终极试探，也就是十字架受难而实现。

这就是为何主以其神性人身或人性（Divine Human）能光照人类心智，甚至光照那些与爱的属天事物相距甚远的人，只要他们拥有仁之信。因为在来世，主向属天天使显为太阳，向属灵天使显为月亮（1053, 1521, 1529, 1530, 2441, 2495 节），一切天堂之光都来自祂。天堂之光具有这种性质：它在光照灵人和天使眼睛的同时，也光照他们的理解力。这种光照理解力的能力也是那光里面所固有的，所以在天上，任何人所拥有的内在之光，也就是理解力的量，与他所拥有的外在之光的量是一样的，或说他拥有的外在之光越多，他拥有的内在之光，或理解力就越多。这表明天堂之光如何不同于世界之光。正是主的神性人身或人性光照属灵人的眼睛和理解力；但除非主将人性本质与神性本质合一，否则这是不可能发生的。若非主将它们合一，无论世人，还是天上的任何属灵天使，都将不再拥有任何

理解力，或感知良善和真理的能力，因而不再拥有任何祝福和幸福，因此根本没有任何拯救。由此可见，除非主取得人身并荣耀它，否则人类无法得救。

谁都能由此判断出以下观念是否正确，即：人们只要出于某种内在情感认为主为他们受难，担当了他们的罪，就会得救，无论他们怎样生活。而事实上，从主的神性人身或人性所获得的天堂之光只能抵达那些过着信之良善，也就是仁爱的生活之人，或也可说，那些拥有良心的人那里。天堂之光能在其中进行运作的这个层面本身，或接受这光的容器，就是信之良善，或仁爱，因而是良心。属灵人从主的神性人身或人性那里获得拯救(可参看 1043, 2661, 2716, 2718 节)。

(AC3399) “和女人同寝” (注：创世记 26:10, 联盟修订版：亚比米勒说：你向我们做的是什么事呢？百姓中有一个人几乎要和你的妻子同寝，你就把我们陷在罪中了) 在内义上表示扭曲并玷污真理，此处的真理是神性，因为“女人”或利百加代表神性真理，如前所示(3398 节)。这从以下事实可以看出来：在圣言中，“同寝”、“通奸”和“行淫”无非表示对良善的败坏和对真理的歪曲(2466, 2729 节)。这是因为通奸或奸淫与婚姻之爱截然相反，甚至到了摧毁它的地步；婚姻之爱源于良善与真理的婚姻(2508, 2618, 2727-2759, 3132 节)。因

此，那些违背良善和真理，或摧毁它们的事物在圣言中被称为“奸淫” (adulteries, 即通奸)。

然而，要知道，那些属于属灵教会的人无法将良善玷污到褻渎它的程度，因为他们不能足够地接受良善，以至于像属天人那样拥有对它的感知。但他们能褻渎真理，因为他们能承认它。而在教会的末期，他们甚至不能承认真理，因为那时在他们中间普遍掌权的，是他们对主、死后的生活和内在人的不信。普遍掌权的不信使他们不可能深入信的内层真理。在一个人里面普遍存在的东西会限制并阻止他更深地进入这些事物，无论是在此人没有意识到这种普遍不信的时候，还是在他以为自己相信的时候。

能褻渎良善的，是那些属于属天教会的人，因为他们能接受良善，以至于感知到它。这就是大洪水之前的人所行的，因此他们与其他人都隔开了，被关在与其他人的地狱分开的—个地狱中(对此，参看 1265-1272 节)。“耶和华把那人赶出去，又使基路伯从东方向伊甸园居住，还有剑的火焰自行转动，要把手生命树的道路”(创世记 3:24)，就表示防止对良善的褻渎再次发生(参看 308, 310 节)。

(AC4414) 在天堂，光的变化和构成天堂的天使社群一样多，甚至和每个社群里的天使一样多。原因在于，天堂照着良善与真理的一切变化，因而照着聪明和智慧的一切状态，进

而照着从主接受光的各种方式而被排列得井然有序。结果，在整个天堂，光在各处并不完全一样；反而照着它以红和白被调和的各种方式，以及它的强烈程度而各不相同。因为聪明和智慧无非是对主所放射天堂之光的更高级的改变。

\*\*\*\*\*

天堂之光光照人的理解力(1524, 3138, 3167, 4408, 6608, 8707, 9128, 9399, 10569 节)。当人从感官层被提升上来时，他就进入相对温和的光，最终进入天堂之光(6312, 6315, 9407 节)。当人进入聪明时，他就被提升到天堂之光(3190 节)。当我从世俗观念中退出时，所感知的光是何等之大(1526, 6608 节)。内在人在天堂之光中观看，这就是为何人能分析、理性地思考(1532 节)。来自主的天堂之光始终与人同在；但它只流入到他出于良善而处于真理的程度(4060, 4214 节)。这光与来自良善的真理成正比(3094 节)。真理在灵界发光(5219 节)。属灵之热和属灵之光构成人的真生命(6032 节)。

\*\*\*\*\*

(AC4408) 眼睛的视觉与理解力之间存在对应关系，这对那些反思的人来说是显而易见的；因为世上的物体全都从阳光获得某种事物，并通过眼睛进入，将自己储存在记忆里。它们将自己作为这些物体的视觉形像存放在那里；因为人通过记

忆所回想的事物会从内在被他看到。这就是人之想象的源头，其概念被哲学家们称为物质概念。当人在自己里面更内在地看到这些物体时，它们会使自己呈现为思维，还会呈现为某种视觉形像，只是更精纯；其概念被称为非物质的，以及思想的。很明显，含有生命，因而含有聪明和智慧的内在之光是存在的，这光照亮内在视觉，并与那些通过外在视觉进入的印象会合；而且，内在之光照凭尘世之光出现在那里的事物被布置的方式而起作用。通过听觉进入的事物也从内在转化为类似由尘世之光所形成的视觉形像的形式。

（AC6312）由于地狱靠这种劣质的感官之光看见，所以人若不从这光中被提升上来，必然灭亡；他通过信之良善被提升上来。也有些地狱居于更诡诈的气场，那些心肠歹毒，千方百计剥夺他人财物，并谋划各种诡计，好掌控他们的人就住在那里。但我发现，这个气场流入外在感官气场；而外在感官气场来自人的无意识能力所在的背部。这就是为何感官气场如此强而有力。

（AC6315）一个在尘世生活中通过信之良善从感官层面被提升上来的人，会交替处于感官层面的光和更内在层面的光。当他陷入世俗，与靠外在事物来滋养的人相伴，或他沉溺于纯粹的享乐之中时，便活在感官层面。在这种状态下，他会避开，而且反感谈论并思想神和属信仰的事。即便在那种状态下谈论

并思想这些事，他也会认为它们一文不值，除非他当下被主提升至更内在的事物。当这个人没有被世俗事物占据，而是处于更内在层面的光时，他就会出于公义和公平进行思考；他若处于还要内在层面的光，就会出于属灵的真理与良善进行思考。过着良善生活的人会从一种光被提升至另一种光；一开始有邪恶的思维，他就立刻被提升至更内在的光；因为天使就在他身边。我已通过大量经历得以知道这一点，因为我经常意识到被提升，同时意识到我的情感和思维方面的状态变化。

（AC1526）我被引离对具体事物，即身体事物的观念，好叫我的注意力可以集中在属灵观念上。这时，一道由钻石般的明亮光芒产生的光辉出现了，并且持续了相当长的时间。我无法以任何其它方式来描述这光，因为它的确就像每个微小元素都在闪闪发光的钻石。只要被保持在这光中，我就感觉世俗和肉体之类的具体事物，可以说远在我之下。这段经历教导我，那些被引离物质观念并沉浸于属灵观念的人享受怎样的亮光。此外，我还多次看到灵人和天使拥有的光，倘若把我所有的经历都记述下来，恐怕会填满许多纸张。

\*\*\*\*\*

尘世之光是为了外在人，天堂之光是为了内在人(3222, 3223, 3337 节)。天堂之光流入尘世之光；属世人的智慧与它对天堂之光的接受程度成正比(4302, 4408 节)。这两种光之

间存在一种对应关系(3225 节)。在天堂之光中看得见的事物无法在人所拥有的尘世之光中看见，这后一种光被称为他的属世之光；反之，在尘世之光中看得见的事物也无法在天堂之光中看见(9577 节)。这就是为何仅处于被称为属世之光的尘世之光的人不明白那些存在于天堂之光中的事物(3108 节)。对那些由于邪恶而陷入虚假的人来说，天堂之光就是幽暗(1783, 3337, 3413, 4060, 6907, 8197 节)。对恶人来说，尘世之光有一种温暖的光芒，并且它越亮，天堂之光中的事物对他们来说就越暗(6907 节)。天使无法看见这尘世之光(1521, 1783, 1880 节)。

\*\*\*\*\*

(AC9577) “在山上给你看的” (注：出埃及记，联盟修订版：要谨慎，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去做) 表在天堂用灵眼看见的。这从“看”和“西乃山”的含义清楚可知：“说”当论及天堂里的代表时，是指用灵眼看见，如下文所述：“西乃山”是指天堂(参看 8805, 9420 节)。至于“看”论及出现在天堂的代表时，是指用灵眼来看，要知道，住在最低层或第一层天堂的天使灵不断看见事物的样式或形式，类似存在于世上的那类事物。例如他们看见园子，园子里的树及其果实；鲜花和植物；以及房屋、宫殿，多种多样的动物；除此之外还有不计其数的其它事物，都是世上不曾见过的。所有这些景象都是

存在于高层天堂中的天堂事物的代表。这些事物在第一层天堂就以这种形式或样式呈现在下面的灵人眼前，以便天使灵能从中知道并洞察存在于高层天堂中的特定事物；因为一切事物，甚至最小的细节，都是代表，并具有灵义。由此可见当如何理解约柜、基路伯、居所，那里的桌子，灯台所表示的天堂和天堂事物的代表。

世人用肉眼是看不见这类景象的，因为肉眼的形成是为了接受尘世和肉体的形状，因而接受物质事物。因此，肉眼是如此的不完美，以致它甚至无法用其视觉看清自然界中的秘密或内在事物；这一点从放大镜足以清楚看出来，因为只是看看自然界中隐藏至深的秘密，就需要提供放大镜。简言之，肉眼是极其迟钝、昏暗的，并且具有这种性质：它们绝无可能看见在来世显现给灵人的代表。若要使它们显现，必须将世界之光从肉眼前除去，然后才能看见那些存在于天堂之光中的事物。因为既有天堂之光，也有世界之光；天堂之光是为了人的灵而存在的，世界之光是为了人的肉身而存在的。

此处的情形是这样：当一个人凭世界之光来观看那些存在于天堂之光中的事物时，这些事物就会陷入幽暗；相反，当一个人凭天堂之光来观看那些存在于世界之光中的事物时，这些事物也会陷入幽暗。正因如此，当把世界之光从肉眼的视觉前除去时，他的灵眼就开了，并看见那些存在于天堂之光中的

事物，因此，代表形式或样式，如前所述，也就被看见了。由此可知为何当今世人在天堂的事上陷入幽暗，又为何有些人陷入的黑暗如此之大，以致他们甚至不信死后生命的存在，也不信他们将要活到永远。因为当今的世人如此沉浸于肉身，因而沉浸于肉体、尘世和世俗的事物，从而沉浸于如此不完美的世界之光中，以致天堂事物对他们来说，是完全、彻底的黑暗；因此，他们灵的视觉无法被光照。由此明显可知为何摩西在西乃山上看见帐幕的样式，是用灵眼来看的。

（AC1783）如前所述，此处（注：创世记 15）包含的事件都是真实的历史；也就是说，耶和华的确与亚伯兰这样说话，并把迦南地作为产业应许给他。耶和华的确吩咐亚伯兰去安排小母牛、母山羊、公绵羊、斑鸠和雏鸽，如经上所描述的那样。鸚鸟的确下来落在这些尸体上。亚伯兰的确沉睡了，并在睡着的时候有可怕的黑暗；日落的时候，他的确看见冒烟的火炉和烧着的火把从那些肉块间经过；除此之外还有经上所提到的其它一切细节。这些事件都是真实的历史，但每一个事件，甚至所发生的最小事件都具有代表性；描述这些事件的词语，直到一点一滴，都有一个灵义或象征；也就是说，每一个细节都有内义在里面。因为圣言中的每一个细节都是被启发的，因是被启发的，故只会来自一个天堂的源头；也就是说，它必隐藏着属天和属灵事物在里面；否则，它永远不可能是主的圣言。

这些就是内义所包含的东西。当内义敞开时，字义就会消失不见，仿佛不存在；而另一方面，当注意力只投向历史意义或字义时，内义就会消失不见，仿佛不存在。这两层意义的关系就像天堂之光和世界之光的关系，反过来则像世界之光和天堂之光的关系。当天堂之光出现时，世界之光就如同幽暗，这是我从经历中所得知的。但当有人处于世界之光时，天堂之光即便出现，也如同幽暗。人类心智也一样：凡将一切都置于人类智慧，或说完全依赖人类智慧，换句话说，依赖记忆知识或世俗知识，即书本学问的人，都视天堂智慧为黑洞；而凡享有天堂智慧的人都发现人类智慧简单而模糊，它若没有天堂的光线在里面，就如同幽暗。

（AC8197）“它是云和黑暗”（注：出埃及记 14:20，联盟修订版：它来到埃及营和以色列营的中间：一边有云和黑暗，另一边它照亮夜晚，整夜彼此不得接近）表这一方的邪恶所生的虚假加剧；“照亮黑夜”那一方的源于良善的真理变得更加光明。这从“云和黑暗”、“照亮黑夜”的含义清楚可知：

“云和黑暗”是指邪恶所生虚假的加剧，“云”表示虚假（参看 1043, 1047, 8137, 8138 节），“黑暗”也是（1839, 1860, 4418, 4531, 7688, 7711 节）；“照亮黑夜”是指源于良善的真理的光照。“夜间的火柱”表示由来自良善的光照所缓和的一种真理模糊的状态（参看 8108 节）。

至于这个柱子，即它给埃及人带来黑暗，给以色列人带来光明，情况如下：此处由“柱子”所表示的主之同在是天堂之光本身，从这个天堂获得它的光，这光比世间正午之光还要明亮千倍。然而，同样这光，却在恶人中间变成了幽暗，哪怕他们就在此光本身中，它随着邪恶所生的虚假在他们中间越发密集而变得越发幽暗。原因在于，从主发出的神之真理在天使眼前显为光；但它在那些沉浸于邪恶所生的虚假之人面前无法显为光，只能显为幽暗，因为虚假是真理的对立面，会扼杀真理。这就是为何柱子，也就是主的同在，给埃及人带来云和黑暗，因为“埃及人”表示那些沉浸于邪恶所生的虚假之人；又为何它在以色列人中间照亮黑夜，因为“以色列人”表示那些处于源于良善的真理之人。主照着各人的品质而向各人显现（参看 1861e, 6832 节）

（AC1880）关于总体上的灵人和天使，他们都是肉体死后活着的人类灵魂，拥有远比世人敏锐得多的感觉，也就是视觉、听觉、嗅觉和触觉，但没有味觉。然而，灵人，尤其天使，不能用自己的视觉，也就是灵的视觉，看见世上的任何事物。因为世界之光或阳光在他们看来如同漆黑一片，就像世人无法用自己的视觉，即肉体视觉看见来世的任何事物一样；因为天堂之光，或主的天堂之光在世人看来也如同漆黑一片。

尽管如此，若主乐意，灵人和天使仍能通过一个人的眼睛看见这个世界上的事物。不过，主不会允许这种事发生在任何人身上，除非祂使某个人能与灵人和天使说话，与他们在一起。灵人和天使被允许透过我的眼睛看见这个世界上的事物，就像我自己看见它们一样清楚，还被允许听见世人与我交谈。有时一些灵人通过我看见他们活在肉身时的朋友，就和以前看见他们一样，这让他们目瞪口呆。有些灵人还看见他们的配偶和孩子，想让我告诉他们，自己就在旁边，能看见他们，并讲述自己在来世的情况。但我被禁止告诉他们，或向他们透露，他们以这种方式被看见，这部分是因为他们会说我疯了，或以为我产生了幻觉。事实上，我十分清楚，尽管他们嘴上说灵存在，死人复活，其实心里并不相信。

当我的内视第一次被打开，灵人和天使通过我的眼睛看见这个世界及其中事物时，他们如此震惊，以至于称之为奇迹中的奇迹；一想到地与天并天与地竟以这种方式相通，一种新发现的喜乐就进入他们。这种快乐持续了数月，但后来它变得很平常，现在他们不再感到神奇了。我被指教，与其他人同在的灵人和天使一点也看不见这个世界的事物，只感知到与他们同在的那些人的思维和情感。

这些经历证实了这个观念：人是以这种方式被造的，他在地上活在世人中间的同时，也在天上活在天使中间，反之亦

然。他如此被造是为了天与地可以共存、行如一体，并且世人可以知道天上正在发生的事，天使也可以知道世上正在发生的事。因此，当世人离世时，他们可以从主在地上的国进入主在天上的国，不是如同进入另一个国，而是如同进入他们活在肉身时所在的那个国。但人因变得如此肉体化，所以向自己关闭了天堂。

\*\*\*\*\*

在天堂，一切光都来自主，一切阴影都来自天使和灵人的无知和自我；光和阴影的修改和变化，也就是那里的色彩由此而来(3341 节)。关于通过乌陵和土明发光的光的变化(3862 节)。

那些处于与仁分离之信的人之光是雪白的，就像冬光(3412, 3413 节)。随着天堂之光流入，这光就变成纯粹的黑暗(3412 节)。关于那些处于说服性的信仰，并过着邪恶生活之人的光(4416 节)。对聪明来自自我的人来说，光是何性质；对聪明来自主的人来说，光又是何性质(4419 节)。

\*\*\*\*\*

(AC3341) 由于在来世，代表只能通过光影的各种变化被创造，所以要知道，一切光，因而一切聪明和智慧皆来自主；而一切阴影，因而一切疯狂和愚蠢皆来自世人、灵人或天使的

自我。出现在来世的光影的一切变化都是从这两个源头流出并衍生出来的。

(AC3413) “用尘土把它们填满了” (注：创世记 26:15, 联盟修订版：他父亲亚伯拉罕在世的时候，他父亲的仆人所挖的井，非利士人全都塞住，填满了土) 表示通过尘世事物，也就是通过自我之爱和财富之爱。这从“尘土”的含义清楚可知，“尘土”是指某种尘世事物(249 节)。意思是这样：那些被称为“非利士人”的人，也就是那些不关心生活，而是关心教义的人通过尘世之爱，也就是自我之爱和财富之爱抹除内层真理；他们因这些爱而被称为“未受割礼的” (2039, 2049, 2056, 2632 节)。事实上，那些处于这些爱的人不能不“用尘土把亚伯拉罕的井填满”，也就是通过尘世事物抹除圣言的内层真理，因为这些爱决不能使他们看见属灵事物，也就是属于来自主的真理之光的事物。自我之爱和财富之爱产生黑暗，这黑暗熄灭这光，因为如刚才所述(3412 节)，来自主的真理之光一靠近，那些只关心教义，不关心生活的人就会陷入完全的黑暗和愚蠢，或说突然一片空白，完全失明。事实上，他们甚至发怒，并竭尽全力以各种方式毁掉真理。自我之爱和财富之爱具有这种性质：它们不能忍受来自神性的任何真理接近它们。然而，这些人却能因以下事实而夸耀和吹嘘自己：他们知道真理；甚至出于一种表面的热情宣扬它们。然而，它却是那些点燃并激发他

们的爱之火；他们的热情纯粹是这些爱所激发的狂热。这一点从以下事实足以清楚看出来：即便真理与这些人的实际生活发生冲突，他们仍能以同样的激情或热情来宣扬它们。这些就是塞住圣言本身，也就是一切真理之源泉的尘世事物。

\*\*\*\*\*

地狱里也有光，但这光是愚昧的，具有欺骗性(1528, 3340, 4214, 4418, 4531 节)。这光就像炭火发出的光(1528, 4418, 4531 节)。地狱里的人在自己的光中看上去是人，但在天堂之光中看似魔鬼和怪物(4532, 4533, 4674, 5057, 5058, 6605, 6626 节)。在天堂之光中，一切事物都显出它们的本相(4674 节)。地狱之所以与“黑暗”和“幽暗”联系在一起，是因为它们处于来自邪恶的虚假(3340, 4418, 4531 节)。

“黑暗”表示虚假，“幽暗”表示邪恶的虚假(1839, 1860, 7688, 7711 节)。

\*\*\*\*\*

(AC4533) 发生在来世的奇迹之一是：当天上的天使注视恶灵时，这些灵人在天使眼里的形像，完全不同于他们在彼此眼中的形像。当恶灵和魔鬼在他们自己中间，并处于自己的虚假之光（如前所述，这光如同煤火所发出的光）时，他们在自己看来以人的形式存在，并且按照他们的幻觉，也不丑陋。但当这些灵人被天上的天使注视时，这幽暗之光立刻被驱散，

他们便显出完全不同的脸，每个灵人都有一张体现其特性的脸。有的像魔鬼一样黝黑；有的长有像死尸那样可怕的脸；有的几乎没有脸，取而代之的是一团头发；有的像齿栅；有的像骷髅。更令人惊愕的是，有的像怪物，骗子像蛇，大骗子像毒蛇，而其他他人也长有各种不同的脸。不过，一旦天使不再注视他们，这些灵人就以他们之前在自己的幽暗之光中所拥有的形式显现。每当天使发觉他们试图离开地狱进入灵人界，企图向其他人行恶时，就会注视恶人；他们便以这种方式被发现并遣返。天使的视力之所以具有如此功效，是因为理解力的视觉和眼睛的视觉之间存在一种对应关系；因此，他们的视力具有一种驱散地狱之光的敏锐性，于是，恶灵的形式和特性的真正性质就显出来了。

（AC6655）“来吧！我们不如用巧计待它”（注：出埃及记 1:10，联盟修订版：来吧，让我们机巧地待他们，恐怕他们增多起来，将来若有战争，他们就联合我们的仇敌来攻击我们，然后离开这地去了）表诡计。这从“巧计”的含义清楚可知，“巧计”（prudence）当论及疏远真理与良善的恶人时，是指诡计；因为恶人将他们利用诡计和欺骗所做的事称为巧计或谨慎。有必要在此说一说“巧计”所表示的诡计。凡陷入邪恶的人都称诡计为“巧计”，认为聪明和智慧不在于别的。像这样的世人到了来世会变得更坏，在那里利用诡计不断反对良

善与真理。他们当中那些觉得自己能利用虚假破坏和摧毁真理，无论用什么样的巧妙、恶毒的手段之人被视为聪明和智慧。由此可见在教会中，当人们认为巧计或谨慎在于诡计时，他们会是什么样或是何品质；这种人与地狱相通。那些真正的教会成员如此远离诡计，以致他们完全憎恶它；他们当中那些像天使一样的人则愿意尽可能地敞开心扉，好叫任何人都能清楚明白他们正在想什么。因为他们只想善待邻舍，即便在某人身上看见不好的东西，也会原谅它。那些陷入邪恶的人则不然；他们唯恐他们所想所愿的事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因为他们只想恶待邻舍；即便想要良善，也是为了他们自己的利益。如果他们真的做了善事，那也是一种表面形式的良善，是为了他们自己的利益和高位而做给别人看的。因为他们知道，良善与真理、公义与公平，以及高尚藏有强大的力量在里面，能吸引人心，甚至吸引恶人的心。

（AC1860）“幽暗出现的时候”（注：创世记 15:17，联盟修订版：日落天黑的时候，看哪，有冒烟的炉和烧着的火把从那些肉块中经过）表示当仇恨取代仁爱时，这从“幽暗”的含义清楚可知。在圣言中，“黑暗”（darkness）表示虚假，而“幽暗”（thick darkness，或译为幽冥）表示邪恶，如接下来所解释的。当虚假取代真理时，就会有“黑暗”；当邪恶取代良善，或准确地说，仇恨取代仁爱时，就会有“幽暗”。当仇

恨取代仁爱时，这幽暗如此之大，以至于这人甚至完全没有意识到它是邪恶，更不知道它是如此大的一个邪恶，足以在来世把他推下地狱。事实上，那些沉浸于仇恨的人在仇恨中感觉到某种快乐，可以说从中找到生命。这种快乐和生命本身具有这种效果：他几乎不知道别的，只知道仇恨是良善。凡迎合一个人的感官享受和欲望的东西，因迎合他的爱，所以他都感觉为良善，甚至到了这种程度：若有人告诉他，它是属地狱的，他几乎难以相信；若告诉他，这种快乐和生命在来世会转化为粪便和尸体的恶臭，他更难以相信。他尤其不相信他正在变成地狱的一个魔鬼和一个可怕形像，因为地狱只有仇恨和这类魔鬼般的形式。

然而，凡有点思考能力的人都可以知道这一点，因为他若要描述或表现仇恨，或能以某种方式把它画出来，只会利用魔鬼般的形式，就是那些活在仇恨中的人死后也会变成的那种形式而如此行。令人不可思议的是，这种人仍能声称，在来世，他们会进入天堂，有些情况下仅仅靠着说他们有信，就能进入；而事实上，天堂只有仁爱的形式，仁爱的性质可从经历看出来（553 节）。让这些人认真想一想，这两种形式，即仇恨的形式和仁爱的形式，如何能在同一个地方和谐共处呢？